

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2段100號3樓

電話：(02)2363-544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資產負債表	7		-
五、綜合損益表	8~9		-
六、權益變動表	10		-
七、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36		六~二一
(七) 關係人交易	37~38		二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8~39		二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41		二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二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39		二四
(十四) 部門資訊	39~40		二五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2~5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

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系統整合服務收入

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為 290,519 仟元，其中系統整合服務收入為 109,377 仟元，佔收入 38%。

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系統整合服務收入，係依合約提供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並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以累計已投入之人工工時佔估計合約總人工工時之比例衡量。管理階層於合約簽訂時將先估計合約總人工工時，並於每月底檢視合約之進度，必要時調整原估計之總人工工時。因合約完成程度中的估計總人工工時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對收入認列可能產生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將系統整合服務收入之估計及判斷列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除瞭解管理階層執行該等系統整合服務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並評估其執行之有效性外，亦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抽核原始合約及其附約，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合約總人工工時所採用之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2. 抽核投入工時進度表，驗算累計已投入之人工工時及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3. 覆核期後估計合約總人工工時有無重大異動，並評估其估計變動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

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

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鼎 聲

張 鼎 聲



會計師 林 鴻 鵬

林 鴻 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2 日

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19,130	50	\$ 200,841	4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五及七)	7,486	2	2,138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五及七)	99,525	23	135,058	31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二)	46,082	11	34,147	8
130X	存貨(附註八)	642	-	690	-
1410	預付款項	6,158	1	6,162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4,900	1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83,923</u>	<u>88</u>	<u>379,036</u>	<u>87</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	17,098	4	19,874	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一)	7,016	2	10,496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六)	538	-	40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二)	22,889	5	24,874	6
1930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五及七)	6,033	1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3,574</u>	<u>12</u>	<u>55,284</u>	<u>1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37,497</u>	<u>100</u>	<u>\$ 434,32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7	-	\$ 16,595	4
2170	應付帳款	41,118	9	37,813	9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二)	11	-	4,556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二)	14,586	3	17,54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十六)	1,940	1	2,70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二)	8,624	2	5,60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6,316</u>	<u>15</u>	<u>84,822</u>	<u>20</u>
	非流動負債				
2645	存入保證金	-	-	59	-
2XXX	負債總計	<u>66,316</u>	<u>15</u>	<u>84,881</u>	<u>20</u>
	權益(附註十四)				
3110	股 本	226,289	52	191,770	44
3200	資本公積	98,092	22	117,069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237	5	21,31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23,563	6	19,282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6,800	11	40,600	9
3XXX	權益總計	<u>371,181</u>	<u>85</u>	<u>349,439</u>	<u>8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37,497</u>	<u>100</u>	<u>\$ 434,32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柯應鴻



經理人：柯應鴻



會計主管：游雅萍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二二及二五）	\$ 290,519	100	\$ 284,5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五及二二）	<u>150,465</u>	<u>52</u>	<u>145,280</u>	<u>51</u>
5900	營業毛利	<u>140,054</u>	<u>48</u>	<u>139,234</u>	<u>4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49,185	17	55,535	1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2,458	15	45,531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7,275</u>	<u>6</u>	<u>14,031</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8,918</u>	<u>38</u>	<u>115,097</u>	<u>40</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十五）	(<u>149</u>)	-	(<u>1,305</u>)	(<u>1</u>)
6900	營業利益	<u>30,987</u>	<u>10</u>	<u>22,832</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五）				
7010	其他收入	1,279	1	43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3,097</u>)	(<u>1</u>)	(<u>1,010</u>)	-
7100	利息收入	<u>1,031</u>	-	<u>912</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87</u>)	-	<u>334</u>	-
7900	稅前淨利	30,200	10	23,166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六）	<u>6,741</u>	<u>2</u>	<u>3,967</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 23,459	8	\$ 19,199	7
8300	-	-	-	-
8500	<u>\$ 23,459</u>	<u>8</u>	<u>\$ 19,199</u>	<u>7</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七)			
9710	<u>\$ 1.04</u>		<u>\$ 0.85</u>	
9810	<u>\$ 1.03</u>		<u>\$ 0.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柯應鴻



經理人：柯應鴻



會計主管：游雅萍





勤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 監 變 動 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十四) 金額 (附註十四)	資本公積 (附註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公積	未分配盈餘 (附註十四)	計	權益總額
	A1	\$ 162,517	\$ 130,426	\$	\$ 19,725	\$ 16,790	\$ 36,515	\$ 329,458
B1	104 年度盈餘分配	-	-	-	1,593	(1,593)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113)	(2,113)	(2,113)
B9	現金股利—每股 0.13 元 股票股利—每股 0.8 元	1,300	13,001	-	-	(13,001)	(13,001)	-
C1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1,625	16,252	(16,252)	-	-	-	-
C17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2,895	-	-	-	2,895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19,199	19,199	19,199
D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199	19,199	19,199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91,176	117,069	21,318	19,282	40,600	349,439	
B1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	-	1,919	(1,919)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917)	(1,917)	(1,917)
B9	現金股利—每股 0.1 元 股票股利—每股 0.8 元	1,534	15,342	-	-	(15,342)	(15,342)	-
C1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1,918	19,177	(19,177)	-	-	-	-
C17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200	-	-	-	20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23,459	23,459	23,459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459	23,459	23,459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2,628	226,289	98,092	23,237	46,800	371,181	



會計主管：游雅萍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柯應鴻



董事長：柯應鴻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0,200	\$ 23,16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944	9,767
A20200	攤銷費用	3,793	2,425
A21200	利息收入	(1,031)	(91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149	1,30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348)	1,795
A31150	應收帳款	35,533	(25,461)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935)	(2,419)
A31200	存 貨	48	291
A31230	預付款項	4	(7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
A31990	長期應收票據	(6,033)	-
A32130	應付票據	(16,558)	16,595
A32150	應付帳款	3,305	3,635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	(4,545)	4,5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286)	1,0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018	(7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258	34,9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003)	(2,34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9,255</u>	<u>32,61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95)	(52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85	2,35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13)	(1,54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	(4,900)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031	91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990)</u>	<u>1,19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59)	\$ 1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17)	(2,113)
C099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89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76)	79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8,289	34,61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0,841	166,23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9,130	\$ 200,84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柯應鴻



經理人：柯應鴻



會計主管：游雅萍



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6 年 12 月 26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地圖之製作及銷售；(二)電腦週邊產品之技術支援服務；(三)專案系統程式開發設計。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16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並於 104 年 1 月 26 日經櫃買中心核准股票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七)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

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存出

保證金及長期應收票據，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藉由已履行之勞務佔全部履行勞務之百分比方式認列。

(十一) 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來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系統整合服務收入

系統整合服務收入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並以累計已投入人工工時佔估計總合約人工工時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

由於估計總人工工時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系統整合服務之性質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系統整合服務收入之計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79	\$ 21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4,600	43,665
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u>10,729</u>	<u>8,044</u>
	55,408	51,92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163,722</u>	<u>148,913</u>
	<u>\$219,130</u>	<u>\$200,841</u>

銀行存款及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0.49%	0.01%~0.23%
銀行定期存款	0.60%~3.30%	0.55%~1.38%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應收票據	\$ 7,638	\$ 2,138
減：備抵呆帳	-	-
減：未實現利息收益	<u>152</u>	<u>-</u>
	<u>\$ 7,486</u>	<u>\$ 2,138</u>
應收帳款	\$ 99,525	\$135,058
減：備抵呆帳	-	-
	<u>\$ 99,525</u>	<u>\$135,058</u>
<u>非 流 動</u>		
應收票據	\$ 6,064	\$ -
減：備抵呆帳	-	-
減：未實現利息收益	<u>31</u>	<u>-</u>
	<u>\$ 6,033</u>	<u>\$ -</u>

本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重大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在 91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110,158	\$137,196
1至30天	1,002	-
31至60天	788	-
61至90天	649	-
91至120天	<u>630</u>	<u>-</u>
合 計	<u>\$113,227</u>	<u>\$137,19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至 30 天	\$ 1,002	\$ -
31 至 60 天	788	-
61 至 90 天	649	-
91 至 120 天	630	-
	<u>\$ 3,069</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票據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總額	\$ 12,128	\$ -
減：未實現利息收益	183	-
	<u>\$ 11,945</u>	<u>\$ -</u>

該等應收票據預期於 107 及 108 年度分別收回 6,064 仟元。

八、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在 製 品	\$ 293	\$ 405
原 料	349	285
	<u>\$ 642</u>	<u>\$ 690</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0,051 仟元及 61,580 仟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4,900	\$ -
存款利率	0.81%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7	\$ 39,094	\$ 26,867	\$ 2,542	\$ 68,760
增 添	-	144	379	-	523
處 分	-	(523)	(5,036)	-	(5,559)
重分類	-	-	-	(2,542)	(2,54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7</u>	<u>\$ 38,715</u>	<u>\$ 22,210</u>	<u>\$ -</u>	<u>\$ 61,182</u>

(接次頁)

(承前頁)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合計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57	\$ 19,417	\$ 16,121	\$ -	\$ 35,795
折舊費用	-	6,215	3,552	-	9,767
處分	-	(438)	(3,816)	-	(4,25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57</u>	<u>\$ 25,194</u>	<u>\$ 15,857</u>	<u>\$ -</u>	<u>\$ 41,308</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13,521</u>	<u>\$ 6,353</u>	<u>\$ -</u>	<u>\$ 19,874</u>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57	\$ 38,715	\$ 22,210	\$ -	\$ 61,182
增添	-	6,119	-	-	6,119
受贈	200	-	-	-	200
處分	-	(1,357)	-	-	(1,35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57</u>	<u>\$ 43,477</u>	<u>\$ 22,210</u>	<u>\$ -</u>	<u>\$ 66,144</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57	\$ 25,194	\$ 15,857	\$ -	\$ 41,308
折舊費用	22	6,086	2,836	-	8,944
處分	-	(1,206)	-	-	(1,20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79</u>	<u>\$ 30,074</u>	<u>\$ 18,693</u>	<u>\$ -</u>	<u>\$ 49,046</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78</u>	<u>\$ 13,403</u>	<u>\$ 3,517</u>	<u>\$ -</u>	<u>\$ 17,09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106及105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租賃改良	3年

十一、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著作權	技術授權	合計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4,440	\$ 5,236	\$ 952	\$ 20,628
單獨取得	3,744	-	-	3,744
重分類	2,542	-	-	2,54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0,726</u>	<u>\$ 5,236</u>	<u>\$ 952</u>	<u>\$ 26,914</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	著作權	技術授權	合計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098	\$ 2,792	\$ 103	\$ 13,993
攤銷費用	<u>1,981</u>	<u>349</u>	<u>95</u>	<u>2,425</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79</u>	<u>\$ 3,141</u>	<u>\$ 198</u>	<u>\$ 16,418</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7,647</u>	<u>\$ 2,095</u>	<u>\$ 754</u>	<u>\$ 10,496</u>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0,726	\$ 5,236	\$ 952	\$ 26,914
單獨取得	<u>313</u>	<u>-</u>	<u>-</u>	<u>31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39</u>	<u>\$ 5,236</u>	<u>\$ 952</u>	<u>\$ 27,227</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079	\$ 3,141	\$ 198	\$ 16,418
攤銷費用	<u>3,349</u>	<u>349</u>	<u>95</u>	<u>3,79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6,428</u>	<u>\$ 3,490</u>	<u>\$ 293</u>	<u>\$ 20,21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4,611</u>	<u>\$ 1,746</u>	<u>\$ 659</u>	<u>\$ 7,016</u>

無形資產之攤銷係依照下列估計效益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電腦軟體 1 至 3 年；著作權 15 年；技術授權 10 年。

十二、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215	\$ 10,319
應付員工酬勞	2,135	1,840
應付設備款	1,519	2,195
應付勞務費	1,100	1,100
應付勞健保費	930	847
應付退休金	539	489
其他	<u>148</u>	<u>758</u>
	<u>\$ 14,586</u>	<u>\$ 17,548</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5,206	\$ 718
應付營業稅	2,817	4,336
代收款	594	551
其他	<u>7</u>	<u>1</u>
	<u>\$ 8,624</u>	<u>\$ 5,606</u>

十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依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之相關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146 仟元及 5,957 仟元。

十四、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2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2,628</u>	<u>19,176</u>
已發行股本	<u>\$226,289</u>	<u>\$191,77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董事會於 106 年 3 月 9 日決議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3,45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將額定股本提高為 3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26,289 仟元。上述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6 月 12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 106 年 6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7 月 1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股票發行溢價	<u>\$ 97,892</u>	<u>\$117,069</u>
受贈資產	<u>200</u>	<u>-</u>
	<u>\$ 98,092</u>	<u>\$117,069</u>

上述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配政策，並於章程中另行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五之(六)員工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及 105 年 6 月 20 日決議通過 105 年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19	\$ 1,593		
現金股利	1,917	2,113	\$ 0.10	\$ 0.13
股票股利	15,342	13,001	0.80	0.80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及 105 年 6 月 20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19,177 仟元及 16,252 仟元轉增資。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346	
現金股利	2,942	\$ 0.13
股票股利	18,103	0.80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五、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u>\$ 149</u>	<u>\$ 1,305</u>

(二)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補助款收入	\$ 1,275	\$ 96
其他	4	336
	<u>\$ 1,279</u>	<u>\$ 43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3,094)	(\$ 1,010)
其他	(3)	-
	<u>(\$ 3,097)</u>	<u>(\$ 1,010)</u>

(四)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944	\$ 9,767
無形資產	3,793	2,425
折舊及攤銷費用合計	<u>\$ 12,737</u>	<u>\$ 12,19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69	\$ 963
營業費用	8,275	8,804
	<u>\$ 8,944</u>	<u>\$ 9,76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2	\$ 247
營業費用	3,671	2,178
	<u>\$ 3,793</u>	<u>\$ 2,42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於營業 成本者	關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關於營業 成本者	關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7,520	\$ 51,945	\$109,465	\$ 53,812	\$ 55,207	\$109,019
勞健保費用	6,230	5,298	11,528	5,633	5,372	11,005
確定提撥退 休計畫	3,218	2,928	6,146	2,966	2,991	5,957
其他員工福 利費用	<u>2,730</u>	<u>1,777</u>	<u>4,507</u>	<u>2,394</u>	<u>1,840</u>	<u>4,234</u>
	<u>\$ 69,698</u>	<u>\$ 61,948</u>	<u>\$131,646</u>	<u>\$ 64,805</u>	<u>\$ 65,410</u>	<u>\$130,215</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78 人及 166 人。

(六) 員工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淨利以 5% 至 15% 提撥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12 日及 106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員工酬勞	6.6%	7.4%

金 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員工酬勞	<u>\$ 2,135</u>	<u>\$ 1,840</u>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632	\$ 4,0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	-
以前年度之調整	327	(205)
國外所得扣繳稅額高於 本國所得稅額部分	<u>1,278</u>	<u>234</u>
	7,239	4,07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498</u>)	(<u>11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41</u>	<u>\$ 3,96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	<u>\$ 30,200</u>	<u>\$ 23,16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 5,134	\$ 3,93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	-
國外所得扣繳稅額高於本國 所得稅額部分	1,278	23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327</u>	(<u>20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41</u>	<u>\$ 3,967</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1 月宣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94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940</u>	<u>\$ 2,70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損	\$ <u>40</u>	\$ <u>498</u>	\$ <u>538</u>

105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損	\$ <u>-</u>	\$ <u>40</u>	\$ <u>4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益	\$ <u>71</u>	(\$ <u>71</u>)	\$ <u>-</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累積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

股東可扣抵稅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046</u>	\$ <u>736</u>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6.92% (預計) 及 19.52% (實際)。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3,459</u>	<u>\$ 19,199</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2,628	22,62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74</u>	<u>6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2,702</u>	<u>22,691</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6年7月11日。因追溯調整，105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u>追 溯 調 整 前</u>	<u>追 溯 調 整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u>\$ 1.00</u>	<u>\$ 0.85</u>
稀釋每股盈餘	<u>\$ 1.00</u>	<u>\$ 0.8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八、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6,119	\$ -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u>676</u>	<u>-</u>
	<u>\$ 6,795</u>	<u>\$ -</u>
無形資產增加	\$ -	\$ 3,744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u>-</u>	<u>(2,195)</u>
	<u>\$ -</u>	<u>\$ 1,549</u>

十九、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公務車及停車位，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1 年內	\$ 2,698	\$ 15,58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428</u>	<u>2,373</u>
	<u>\$ 3,126</u>	<u>\$ 17,960</u>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降低資金成本，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依經濟情況調整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發行新股、支付股利、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以達維持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無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1)	\$406,045	\$397,05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43,933	63,07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票據等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關係人款項、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資 產</u>		
美 元	\$ 58,081	\$ 41,040
人 民 幣	6,339	7,745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負債</u>		
美元	\$ 2,602	\$ 1,162
人民幣	1,446	2,255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等上表所列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u>損益</u>		
貨幣性資產及負債		
美元	\$ 2,774	\$ 1,994
人民幣	245	275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8,222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4,997	182,87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

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412 仟元及增加／減少 457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五大應收帳款餘額佔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百分比皆分別為 31% 及 36%，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合	計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	-	\$ 43,933	\$ -	\$ -	\$ -	\$ -	\$ 43,933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合	計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	-	\$ 63,017	\$ -	\$ -	\$ 59	\$ -	\$ 63,076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系統)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中華優購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優購)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之合資公司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1. 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106年度	105年度
中華電信	\$ 47,712	\$ 50,913
中華系統	28,297	-
中華優購	17	248
	<u>\$ 76,026</u>	<u>\$ 51,161</u>

	營 業 成 本 及 費 用	
	106年度	105年度
中華電信	<u>\$ 182</u>	<u>\$ 7,138</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中華電信	\$ 31,040	\$ 34,147
中華系統	15,042	-
	<u>\$ 46,082</u>	<u>\$ 34,147</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中華電信	\$ 11	\$ 4,556

4.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中華電信	<u>\$ 4,481</u>	<u>\$ 5,094</u>

5.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484	\$ 3,695
退職後福利	<u>172</u>	<u>216</u>
	<u>\$ 3,656</u>	<u>\$ 3,911</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新</u>	<u>台</u>	<u>幣</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 元	\$	1,801		29.760	\$	53,612	
人 民 幣		1,388		4.565		6,339	
<u>應收帳款</u>							
美 元		150		29.760		4,469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款項</u>							
美 元		87		29.760		2,602	
人 民 幣		317		4.565		1,446	

105年12月31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新</u>	<u>台</u>	<u>幣</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 元	\$	1,010		32.270	\$	32,585	
人 民 幣		1,076		4.621		4,972	
<u>應收帳款</u>							
美 元		262		32.270		8,455	
人 民 幣		600		4.621		2,773	

(接次頁)

(承前頁)

<u>外幣負債</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新</u>	<u>台</u>	<u>幣</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款項</u>							
美元	\$	36		32.270	\$	1,162	
人民幣		488		4.621		2,255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3,162 仟元及 233 仟元。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告編製基礎相同。

(一) 產品別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系統整合服務收入	\$ 109,377	\$ 91,438
電子地圖收入	64,709	79,814
導航軟體收入	59,387	59,086
其他	<u>57,046</u>	<u>54,176</u>
	<u>\$ 290,519</u>	<u>\$ 284,514</u>

(二)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營業收入佔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資料，列示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金 額	比例%	金 額	比例%
A 公司	<u>\$ 47,712</u>	<u>16</u>	<u>\$ 50,913</u>	<u>18</u>

勤崴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額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勤崴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7,712	16	30天	\$ -	-	\$ 31,040	20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長期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五

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7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4,600
銀行定期存款					163,722
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301 仟美元，按匯率 USD\$1=NTD\$29.760 換算			8,957
		388 仟人民幣，按匯率 CNY\$1=NTD\$4.565 換算			<u>1,772</u>
					<u>\$219,130</u>

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長期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應收票據	
客戶 A	\$ 12,128
其他 (註)	<u>1,574</u>
	13,702
減：未實現利息收益	<u>183</u>
合 計	<u>\$ 13,51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應收帳款			
客戶 B		\$	8,476
客戶 C			8,289
客戶 D			5,389
其他 (註)			<u>77,371</u>
合	計		<u>\$ 99,52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市價 (註)
在製品		\$ 293	\$ 1,347
原料		<u>349</u>	<u>566</u>
		<u>\$ 642</u>	<u>\$ 1,913</u>

註：係淨變現價值。

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貨款		\$	3,127
預付網路服務費			2,316
其他(註)			<u>715</u>
合	計	\$	<u>6,15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金	額
公	司	E		\$	37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金 額
公司 F	\$ 14,359
公司 G	5,255
其他 (註)	<u>21,504</u>
合 計	<u>\$ 41,11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系統整合服務收入	\$109,806	
	電子地圖收入	65,309	
	導航軟體收入	59,388	
	其他	<u>57,048</u>	
	營業收入總額	291,551	
減：	營業收入退回及折讓	<u>1,032</u>	
	營業收入淨額	<u>\$290,519</u>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加：年初原料盤存	\$ 285
加：本年度進料	60,003
減：年底原料盤存	<u>349</u>
直接原料耗用	59,939
直接人工	69,698
製造費用	<u>20,716</u>
製造成本	150,353
加：年初在製品盤存	405
減：年底在製品盤存	<u>293</u>
營業成本合計	<u>\$150,465</u>

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29,889	\$ 12,734	\$ 9,322	\$ 51,945
折舊費用		890	4,823	2,562	8,275
租金支出		5,071	1,784	1,272	8,127
其他(註)		<u>13,335</u>	<u>23,117</u>	<u>4,119</u>	<u>40,571</u>
合 計		<u>\$ 49,185</u>	<u>\$ 42,458</u>	<u>\$ 17,275</u>	<u>\$108,918</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0127 號

會員姓名：
(1) 張鼎聲
(2) 林鴻鵬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1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231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835663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張 鼎 聲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林 鴻 鵬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10 日